

关于不动产档案扫描服务合同延期的请示

局领导：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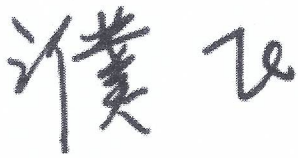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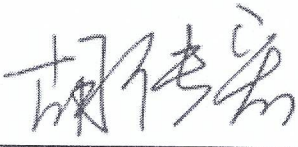
不动产档案扫描服务合同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，因年底财政关门，暂无法从苏彩云系统里发起采购，特申请合同服务期限延期一个月。

当否，请批示。

不动产登记中心
2025 年 1 月 13 日

南京市江宁区规划资源分局内部申请

申请日期:2025年01月13日

申请科室	区不动产登记中心		
主题	关于不动产档案扫描服务合同延期的请示		
领导批示	拟同意，请财务科、法规科会签。		13/01
	已阅。	詹德亮	13/01
	拟同意，但金额不能超过原采购合同金额的10%。	朱莉	13/01
	拟同意，报局领导审批。		14/01
	拟同意，报胡局审批。		15/01
	同意。		16/01
办理情况			
备注			

合同延期协议

采购人：（以下称甲方）南京市江宁区不动产登记中心

住所地：南京市江宁区双龙大道 1200 号

供应商：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南京宇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联合体牵头人）

住所地：南京市玄武区如意里 3 号

南京鑫土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联合体成员）

住所地：南京市江宁区

鉴于甲乙双方于 2024 年 01 月 11 日签订了南京市江宁区政府采购合同《不动产档案扫描装订服务》（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），项目编号为 JSZC-320115-NJDX-C2023-0092，原合同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现经双方友好协商，一致同意将原合同有效期延长一个月，特订立本协议：

一、延期内容

原合同有效期延长一个月，即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1 月 31 日止。除本协议明确约定的变更内容外，原合同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，甲乙双方仍应按照原合同的约定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。

二、双方权利与义务

1. 甲方权利义务

- 甲方有权按照原合同及本协议的约定，要求乙方履行相应义务。
- 甲方应按照原合同及本协议的约定，按时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。

2. 乙方权利义务

-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原合同及本协议的约定履行义务。
- 乙方应在延长期内，按照原合同约定的标准和要求，继续履行合同义务，确保工作的顺利进行和服务质量。

三、费用及支付

本合同延期期间，费用标准按照原合同约定执行。

四、保密条款

本合同延期期间，保密标准按照原合同所附《保密协议》约定执行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本合同延期期间，违约责任按照原合同约定执行。

六、争议解决

本合同延期期间，争议的解决按照原合同约定执行。


七、其他条款

1.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（或盖章）之日起生效，一式叁份，甲方执壹份，乙方（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成员）各执壹份，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2. 本协议未尽事宜，可由双方按照原合同约定执行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南京市江宁区

不动产登记中心

法定代表人或

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5年1月17日

乙方（供应商）：（盖章）

南京宇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联合体

牵头人）

委托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5年1月17日

乙方（供应商）：（盖章）

南京鑫土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联合体成员）

委托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5年1月17日

